

荔湾区行政事业单位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安排“三公”经费及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8年荔湾区行政事业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及会议费预算合计为5430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200万元，同比增加42万元，增长26.6%。具体开支内容包括，市各职能部门和区外办组织的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专家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按工作需要，增加外出培训任务。

二、公务用车购置支出400万元，同比增加200万元，增长100%。主要是用于区内执法部门执勤用车购置更新。

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583万元，同比减少12万元，下降0.3%。具体开支内容包括，行政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含环卫保洁专业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四、公务接待费支出152万元，同比持平。具体开支内容包括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预算执行中，区属各单位将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进一步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支出，简化接待形式、减少接待数量。

五、区行政事业单位的会议费预算为95万元，同比减少21万元，下降18.1%。我区按照中央、省、市财政部门对同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规定，单列党代会、人

代会、政协全体会议等一类会议，以及其他二、三类会议的经费预算，会议费开支范围包括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2018年各单位严格执行会议费管理标准，控制会议规格，压减会议规模，并减少了区一类会议次数，从而压减了年度会议支出。